

西安国际医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发布了《关于召开 2024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定于 2025 年 5 月 15 日召开 2024 年度股东大会。为进一步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方便本公司股东行使股东大会表决权，现根据相关规定，发布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如下：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本次股东大会是 2024 年度股东大会。

2. 召集人：西安国际医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3. 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的事项。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公司章程》的要求。

4. 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5 年 5 月 15 日（星期四）下午 2:30；

网络投票时间：2025 年 5 月 15 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5 月 15 日的交易时间，即 09:15—09:25，09:30—11:30 和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 年 5 月 15 日 09:15—15:00 期间任意时间。

5. 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投票表决时，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现场投票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不能重复投票。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 股权登记日：202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一）。

7. 出席对象：

（1）截至 202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一）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所有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8.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西安市高新区西太路 737 号西安国际医学中心医院北区保障楼 5 层会议室。

二、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一）提案名称

1.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6.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7. 《关于续聘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提案》；
8.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二） 特别强调事项

1. 议案 8 为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需要经过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

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2. 公司 3 位独立董事将在本次股东大会上提交年度述职报告。

(三) 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十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请查阅 2025 年 4 月 23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证券日报》上的本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第十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及 2025 年 4 月 23 日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披露的本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等相关公告。

三、会议提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需要表决的各项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钩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5.00	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6.00	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7.00	关于续聘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提案	√
8.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四、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登记方法

1. 登记方式

(1)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书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2)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他人代理出

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3) 异地股东采用传真或信函方式亦可办理登记。

2. 登记地点

地址：西安市高新区西太路 777 号西安国际医学中心医院保障楼三层公司证券管理部。

3. 登记时间

2025 年 5 月 13 日至 5 月 14 日每天 8:30-11:30，14:30-17:30；股东亦可在会议召开当日进行登记。

五、参与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

1. 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360516

(2) 投票简称：国医投票

(3) 填报表决意见

①本次股东大会全部提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②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2. 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5 年 5 月 15 日的交易时间，即 09:15—09:25，09:30—11:30 和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3. 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5 年 5 月 15 日 09:15 至 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25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六、其它事项

1. 本次股东大会的现场会议时间半天,与会股东食宿交通费自理。

2. 联系事项

邮政编码: 710100

联系电话: (029)88330516

传真号码: (029)88330170

联系人: 杜睿男 张艺

七、备查文件

1. 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 第十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附: 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西安国际医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五月十三日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西安国际医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代表本人（本单位）对会议所审议事项依照以下指示行使表决权。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钩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5.00	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6.00	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7.00	关于续聘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提案	√			
8.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投票说明：

1、如对上述审议事项不作明确投票指示的，代理人（是 / 否）可以按自己的意见表决。

2、本授权有效期：自签署之日起至本次会议结束。

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持股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证券账号：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